

荀况和《天论》

山西人民出版社

荀况和《天论》

本社编

山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七四年·太原

荀况和《天论》
本社编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太原并州路七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省七二五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2 字数：30千字

1974年10月第1版 1974年10月山西第1次印刷

印数：1-70,000册

书号：11088·29 定价：0.14元

毛主席语录

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的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的唯心主义。

目 录

论荀况	吉林大学大批判组	(1)
荀况的“人定胜天”思想	李定生	(15)
评荀况的《天论》	首都钢铁公司炼钢厂 白云石车间工人理论小组	(20)
天论	[战国] 荀 况	(34)
《天论》译文		(45)
荀况简介		(53)

论 荀 况

吉林大学大批判组

在中国历史上，“制天命”与“畏天命”的斗争一直没有间断过。叛徒、卖国贼林彪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鼓吹“受于天”的“天才”人物决定历史发展，并自比“天马”，就是妄图利用孔孟的“畏天命”谬论，为他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路线服务。因此，“制天命”还是“畏天命”，不仅是个自然观的问题，而且是个社会政治观的问题，是与阶级斗争、政治斗争紧密相联的哲学问题。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儒法两家就围绕着天与人的关系问题展开了一场大论战。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站在奴隶主阶级的立场上，拼命鼓吹唯心主义“天命观”，妄图借助“上帝的权威”来维护和复辟西周的奴隶制度。而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荀子，以法家的革命姿态登上政治舞台，第一次响亮地提出了“制天命而用之”（《荀子·天论》）。以下引《荀子》，只注篇名）的人定胜天的唯物主义战斗口号，猛烈地打击了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的“天命观”。

荀子的人定胜天思想，是春秋战国时期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蓬勃发展的产物，特别是在奴隶大起义推动下的产物，

它反映了新兴地主阶级敢于藐视腐朽的奴隶主阶级，要求彻底推翻奴隶制度，变革社会，提高生产，巩固和发展封建制度的愿望，也反映了当时人们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向自然作斗争的认识。

荀子用“制天命”的进步思想路线

战胜儒家“畏天命”反动思想路线

宣扬“天”可以主宰一切的“有神论”观点，最初形成于殷商奴隶制社会。奴隶主阶级利用劳动人民对自然力量还处于不理解的状态，把自己的意志假托为“上帝”的命令，称为“天命”。奴隶主阶级凭借“天命”来强制奴隶们供其驱使。春秋末期，随着奴隶制的衰落，“天命”思想也发生了动摇。在这种情况下，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学派，为了维护行将崩溃的奴隶制度，便把殷周的“天命”观念接了过来，经过一番改造，形成了一整套奴役劳动人民的唯心主义哲学——“天命观”。他们宣扬“天”是一种最高的“神”，它在冥冥中主宰自然界和社会的一切变化。他们胡说人在“天”的面前是无能为力的，只能顺从“天”的摆布，只能“畏天命”，否则，得罪了天，祈祷也没有用（“获罪于天，无所祷也。”《论语·八佾》）。

然而作为新兴地主阶级的法家代表的荀子，为了维护封建制，便积极投身到意识形态领域内的阶级斗争中去，他继承春秋以来已经出现的“天人分离”的积极思想因素，用人

定胜天的光辉的唯物主义思想，尖锐地批判了儒家的“畏天命”的反动谬论。

荀子认为“天”不是神秘的“上帝”，而是物质性的自然界；天的各种变化比如列星旋转，日月照耀，四时交替，风吹雨降等等，统统不是什么“神”的意志，而是自然现象。

荀子认为自然界的变化是有一定规律的，不依任何人的意志为转移。他在《天论篇》中一开头就明确地指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天有常道”，“地有常数”。“常”就是规律的意思。他还用人们生活中的切身经验，生动地证明了自然界及其规律的客观性。他说：“天并不因为人们嫌冷就没有冬季，地并不因为人们嫌远就缩短距离。”（“天不为人之恶寒也，辍冬；地不为人之恶辽远也，辍广。”《天论篇》）这就是说，不管人的主观愿望如何，自然界都是按照自己固有的规律运转的。

从承认自然界及其规律的客观性这一基本前提出发，荀子提出了一条唯物主义认识路线，就是：用“天官”即感官接触外物，获得感性知识，然后再用“天君”即心加以思维，获得“征知”。所谓“征知”是指通过头脑（心）思考而形成的理性认识。他要人们按照自然界的本来面目去认识它，不附加任何主观的成分，即不要“与天争职”。这就把批判的矛头直接指向儒家主张的“天人相与”，“尽心”就可以“知性”，就可以“知天”的唯心主义认识论。

荀子不仅肯定了物质对精神的决定作用，而且强调了精神对物质的能动作用，他认为人在自然界面前不是无能为力的。人在认识自然的基础上，可以利用自然，做到“天地官

而万物役”。意即控制天地，使万物为人类服务。他说：“天有其时，地有其财，人有其治。夫是之谓能参。舍其所以参，而愿其所参则惑矣。”（《天论篇》）这就是说“天时”、“地财”、“人治”都是可以掌握的，不掌握这些现实的东西，而去追求一个虚无缥缈的“天”，就必然陷入迷惑状态。人的主要任务是利用万物。因此他提出了“制天命而用之”的战斗口号。他说：“与其觉得天伟大而仰慕它，不如把它看作物质的东西而制服它；与其顺从天而歌颂它，不如掌握天的规律而使用它；与其仰望天时而等待它，不如掌握天时而利用它；与其依赖万物的自然繁殖，不如运用人的智慧和能力加速它的发展；与其想慕物而得到它，不如把物管理好而不浪费它；与其希望万物靠天生长，不如加上人的努力而使它茁壮成长。”（“大天而思之，孰与物畜而制之，从天而颂之，孰与制天命而用之；望时而待之，孰与应时而使之；因物而多之，孰与骋能而化之；因物而物之，孰与理物而勿失之也；愿于物之所以生，孰与物之所以成。”《天论篇》）总之，一句话，就是要相信自己的力量（“敬其在己者”），积极发挥主动性，征服自然，利用万物，否则坐等“天恩”，那就是“失万物之情”了（同上）。

荀子这种人定胜天思想在当时意识形态领域里引起了一场大革命，也是唯物主义对唯心主义、无神论对宗教迷信的一次胜利进军。从殷周以来奴隶主阶级总是宣扬“天定胜人”，荀子就把这个被弄颠倒了的天人关系重新颠倒过来。荀子一方面强调自然界发展的客观规律性，另一方面又强调人类改造自然的主观能动性，较为正确地解决了天和人的关系。他特别强调“制天命而用之”，这实质上是指出人不

是天的奴隶，而是天的主人。这一声音象晴天的霹雳，沉重地打击了最陈腐的儒家思想，使人们的耳目为之一新，有力地推动了新兴地主阶级革命思潮的发展。

人定胜天思想的提出，标明人类认识史上的一次飞跃。列宁指出：“在人面前是自然现象之网。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分开来，自觉的人则区分开来了。”（《哲学笔记》九十页）人是自然界的一部分，它来自自然界，依赖自然界。但是人又把自然界作为客观的对象加以认识，加以改造，也就是说和自然界处于对立的地位。原始人类还意识不到这一点，还不能将自己同自然界分开。孔孟之类反动儒生使人隶属于“神”的奴役之下，实际上是使人永远成为自然的奴隶，从而也是奴隶主贵族的驯服工具。只有荀子才第一次提出“明于天人之分”和“制天命”的思想，把人从“神”的束缚下解脱出来，使人成为独立的力量与自然界相对立，也就是说第一次提出了人应是“自觉的人”的认识。这就是荀子的历史功绩。

荀子人定胜天思想对以后的唯物主义思想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汉代王充、唐代柳宗元、宋代王安石都是运用这一思想武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继续同儒家鼓吹的形形色色的“天命观”作不调和斗争的。

两千多年来，儒家传统的“天命观”虽然受到法家在理论上的多次批判，受到农民起义的多次冲击，但是一切反动阶级为了复辟倒退或维护反动统治，总是不断地变换形式，把“天命观”抬出来，让“神”的观念为他们的反动政治目的服务。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叛徒、卖国贼林彪为了阴谋篡党

夺权，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也学着儒家的腔调，叫喊什么“天马横空”“受于天”，妄图把他们的反革命罪恶活动说成是秉承“天意”的，这就充分暴露了林彪一伙的法西斯狰狞面目。历史上的反动派，从孔老二到林彪，都鼓吹“天命观”其根本原因就在于他们需要它：一方面用它来欺骗群众，作为瓦解人民斗志的腐蚀剂；另一方面又用它来欺骗自己，作为垂死挣扎的强心剂。

荀子人定胜天的思想是为新兴地主 阶级的革命路线服务的

哲学是为阶级斗争服务的。不同的哲学代表着不同阶级的利益，反映不同阶级的政治倾向。不同的哲学路线必然引出不同的政治路线。

儒家宣扬的唯心主义“天命观”，代表着奴隶主阶级的利益，是为“克己复礼”的反动政治路线服务的。他们把奴隶制说成是“天”的意志，是不可违抗的；智愚、贫富、贵贱也都是“天”决定的，是不可改变的，妄图用所谓永恒不变的“天”为其“法先王”、搞复辟制造理论根据。孔老二宣扬西周奴隶主头子文王、武王、周公等都是秉承“天意”，制礼作乐，统治人民的。孟轲更是赤裸裸地宣扬“天与贤，则与贤；天与子，则与子”（《孟子·万章上》）。在他看来，舜把天下传给禹这样的贤人，禹把天下传给自己的儿子，都是由“天”决定的。正象列宁所说的：资产阶级的

社会学“说国家是一种神奇的东西，是一种超自然的东西，……它是上天赐予的力量。必须指出，这个学说同地主资本家剥削阶级的利益有极密切的联系，处处为他们的利益服务，深深浸透了资产阶级代表先生们的一切习惯、一切观点和全部科学”（《列宁选集》第四卷第四十二页）。其实，天上的王国是地上奴隶制王国的影子，天上的“神”是地上奴隶主的化身，儒家将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其目的是借助“上帝”的“权威”来维护奴隶主的反动统治，不许被压迫阶级起来造反。

与儒家针锋相对，荀子把天、神还原为自然界，把“天定胜人”翻过来，提出人定胜天，这就砸碎了装在奴隶制上面的灵光圈，摧毁了奴隶制度神圣不可侵犯的思想基础。人定胜天这一命题的政治含义是说奴隶社会这个“天”不足畏，新兴地主阶级可以推翻它，战胜它。

荀子认为天和人是相分的。天不能赏善罚恶，不能兴治灭乱。他举舜和桀为例。古代传说舜为“治世”，桀为“乱世”。可是两个世代的天、地、时都没什么两样。由此荀子得出结论说：社会的治和乱与天无关，与地无关，与时无关（“非天也”、“非地也”、“非时也”。《天论篇》）。儒家运用自然界的异常现象，如日蚀、月蚀、星坠、木鸣等，为“天人相与”的谬论作辩护。子思就说：“国家将兴，必有祯祥；国家将亡，必有妖孽”（《中庸》）。荀子尖锐地驳斥了这套胡说，指出这些现象都是自然界的的变化，因少见而多怪是可以的，畏惧害怕就不应该了（怪之可也，而畏之非也。《天论》）。那末社会治乱的原因在哪里呢？荀子认为在于人，在于人为。政治清明，自然界的怪现

象即使纷至沓来也不足为害；相反，政治腐败，即使自然界不出现任何怪现象也没有什么好处（“上明而政平，则是虽并世起，无伤也；上闇而政险，则是虽无一至者，无益也。”《天论篇》）。他的结论是，天变不足畏，“人祆（同妖）则可畏也”（《天论篇》）。所谓“人祆”指的就是奴隶主阶级反动统治所造成的灾难。春秋战国时期，天下大乱。这种“乱”是乱了反动的奴隶主阶级。但是，儒家却把这种“乱”的原因，归结为起义奴隶和新兴地主阶级违反“天命”，“犯上作乱”造成的。荀子明确指出，社会治乱与“天”无关，所谓“乱”是由奴隶主阶级反动统治一手造成，明确指出变革合理，造反有理。这就显示了荀子在当时坚定地站在新兴地主阶级的立场上，把斗争锋芒直接指向没落奴隶主阶级。

荀子认为，社会要想得治，就得实行法治。他认为“法者，治之端也”（《君道》）。意思是说，法是治国的根本。他是热烈拥护和支持商鞅变法的，曾经亲自到秦国作实地考察，会见了当时在秦国执政的法家人物范雎。在对秦国的政治、经济和人民生活等方面的情况，作了较全面的调查之后，他在《强国篇》中写道：秦已接近“治之至”了，意即已经接近了封建地主阶级法治的最高理想。因而他在批判孟轲“性善论”时，也说到：“起法正以治之，重刑罚以禁之，使天下皆出于治，合于善也”（《性恶》）。这就是说，只有实行法治，对奴隶主阶级使用暴力，才能建立和巩固新兴的封建制政权。

儒法斗争的历史表明，法家的人定胜天战胜儒家的“天定胜人”的过程，也就是新兴地主阶级取代奴隶主阶级统治

的过程。荀子的人定胜天思想不仅在当时极大地激发了新兴地主阶级起来革命的信心和热情，也为后来的革命阶级提供了强有力的思想武器。在我国农民起义中，从汉代到清代，都贯穿着“勘天”这条思想红线。东汉末年黄巾起义提出的“苍天已死，黄天当立”的口号，显然是人定胜天思想的体现。它表明了农民要改天换地的革命精神。十九世纪的太平天国起义沉重地打击了儒家的“天命观”，把“天命君权”统统斥为“阎罗妖”，号召人们要“天地更新”，建立一个“新天、新地、新人、新世界”（洪仁玕：《黄道归真》）的太平天国。

阶级斗争的历史证明，任何一个革命的阶级在进行夺权斗争的时候，必然向反动的意识形态发起进攻，把一切传统观念扔进垃圾堆里。而一切反动没落的阶级在这种进攻面前总是利用旧的传统观念来对抗革命潮流，妄图维护自己的腐朽统治。

叛徒、卖国贼林彪在阴谋篡党夺权、复辟资本主义的时候，把腐朽霉烂了的“天命论”这种旧传统观念作为护身符，以为这样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实现他的皇帝梦了。但是，历史不是天定的，而是人民群众创造的，因此他和孔老二一样，在人民革命的风暴面前，只能落得个粉身碎骨的下场。

荀子人定胜天的思想促进了封建经济的发展

荀子的人定胜天思想，反映了新兴封建地主阶级积极发展生产，壮大自己经济力量的要求；它有利于进一步发展和

巩固封建土地所有制。

战国时期，作为奴隶主土地占有形式的“井田制”已被废除，而代之以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制。经济基础的革命变革，引起了没落的奴隶主贵族阶级极度的恐慌。他们一方面用“天命”论证“井田制”的合理性；另一方面便疯狂攻击法家“开阡陌”的政策，是违背“仁性”、违背“天命”的，叫嚷要处以刑罚，企图恢复旧的生产关系。

而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荀子，为了彻底摧毁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用“人定胜天”的革命思想为封建土地所有制大喊大叫。他鼓励人们不能畏天，而要“戡天”，也就是不要害怕自然，而要征服自然，使天地万物为人类服务。这表明了新兴地主阶级对于改造社会经济充满了必胜信心，也是对当时儒家所宣传的“顺天”、“安命”的思想的有力批判。

荀子从人定胜天思想出发，为新兴封建地主阶级指出发展社会经济的根本措施，是增加农业生产。他在《富国篇》中谈到：“足国之道，节用裕民，而善藏其余”；“裕民则民富，民富则田肥以易，田肥以易，则出实百倍”。这就是说，要节约粮食，还要储藏粮食。做到这点，人民生活才能富裕，才能易使田地肥沃，结出上百倍的果实来。还谈到：“工商众则国贫”；“省商贾之数，罕兴力役，无夺农时，如是则国富矣。”这就是说，不要只搞工商，不要抽调农业人力，只有发展农业生产，才是富国的根本。同时，他还提出“农分田而耕”（《王霸篇》），极力鼓励个体经济的发展，即巩固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

荀子在谈到“人治”、“天时”、“地财”三结合时，

特别重视人的作用，把人类提高到主人翁的地位。他认为，人力可以增加生产，不愁衣食缺乏。他从发展农业生产出发，特别主张“省（减少）工贾，众（增加）农夫”（《君道篇》）。在这里，他把农民看成是主要生产者，强调了人力对于促进社会经济的作用。

荀子人定胜天的思想，奠定了法家“耕战”政策的思想基础。韩非继承了荀子的人定胜天思想，把他的农本思想发展到新的高度，进一步提出了“富国以农，拒敌恃卒”的“耕战”口号（《韩非子·五蠹》）。指出发展农业和加强武力是巩固新兴地主阶级政权的根本办法。

新兴地主阶级由于实行了法家人定胜天的“耕战”政策，迅速地确立了封建土地所有制，生产关系的革新使农民、手工业工人纷纷从奴隶制的束缚下解脱出来，提高了生产积极性。在他们辛勤劳动下，社会经济迅速发展起来，扩大了耕地面积，提高了生产效率。掌握了铁器的劳动人民不断地跟水灾做斗争，变水害为水利，使战国时期的农业出现了一个跃进局面。

事实证明，以荀子为代表的法家的这些主张和政策，都是适应当时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新兴封建生产关系要求的。它有力地促进了封建经济的发展，从而为进一步巩固封建的中央集权的政治统治，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但荀子由于受阶级和历史条件的局限，当然还不可能给人们指出一条胜天的真正道路。也不可能看到真正能够胜天的人是广大劳动群众。只有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后，才能从根本上肯定人定胜天的革命意义，并赋予崭新的内容，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中，成为无产阶级

团结战斗的思想武器。

我国人民在毛主席和共产党的领导下，依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继承和发扬了人定胜天的革命精神，掌握社会发展规律，高度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地改造世界，创造自己光辉灿烂的历史。特别是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战斗锻炼，全国人民提高了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继续革命的觉悟，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广大的工人、贫下中农以大庆、大寨为榜样，战天斗地，征服自然，重新安排祖国的河山。事实证明“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在共产党领导下，只要有了人，什么人间奇迹也可以造出来。”（《唯心历史观的破产》。《毛泽东选集》横排本第四卷一四〇一页）我们已经创造了许多人间奇迹，我们还要创造更多的人间奇迹。

叛徒、卖国贼林彪为了效法孔老二“克己复礼”，复辟资本主义，把孔老二的“兴灭国，继绝世，举逸民”接了过来。他要“继”地主资产阶级的“绝世”，就是要恢复地主资产阶级的所有制。因而他又伙同他的死党大肆鼓吹“唯生产力论”，也就是“见物不见人”的当代的“天定胜人”论，以此来破坏抓革命、促生产这一伟大方针。一句话，林彪一伙鼓吹“唯生产力论”的罪恶目的，就是妄图维护旧的生产关系，从根本上破坏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把中国再拉回到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老路上去。然而历史的发展决不以少数阴谋家、野心家的反动意志为转移。死抱着旧制度不放的反动派，到头来无一不被滚滚向前的革命洪流所淹没。林彪及其死党同样也未能逃脱历史对它们的严厉惩罚。

人定胜天的思想，是荀子全部思想体系的哲学基础，在